

北京华宇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王琨女士2015年度述职报告

各位股东及代表：

本人作为北京华宇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在任职期间严格遵照《公司法》、《证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关于加强社会公众股股东权益保护的若干规定》、《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制度》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职责，维护公司整体利益，维护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积极出席相关会议，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充分发挥了独立董事及专业委员会的作用。现就本人2015年度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情况汇报如下。

一、2015年度出席董事会和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2015年度，公司共召开董事会十四次，召开股东大会四次，本人均亲自出席。本人对提交董事会的全部议案进行了认真审议，各项议案均未损害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因此均投出赞成票，没有反对、弃权的情况。

本人认为公司2015年审议的重大事项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会审议和表决重大事项的程序合法有效，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二、发表独立意见情况

本年度，本人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就以下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2015年1月14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本人就《关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2015年3月24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本人就《关于201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关于2014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情况》、《关于201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关于公司2014年度关联交易事项》、《关于公司201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关于公司2015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关于续聘公司2015年度审计机构》、《关于向北京招商银行世纪城支行申请综合授信》、《关于为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担保》发表了独立意见。

2015年4月29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本人就《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关于本次交易审计、评估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2015年5月6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本人就《关于调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期权数量的议案》、《关于调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数量、价格和授予对象人数》、《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发表了独立意见。

2015年7月29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本人就《关于2015年上半年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关于2015年上半年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情况》、《关于公司2015年上半年关联交易事项》、《关于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世纪城支行申请并购贷款》、《关于注销部分已授予股票期权并调整期权数量》、《关于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期权第二个行权期可行权》发表了独立意见。

2015年8月27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本人就《关于向暂缓授予的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关于选举甘培忠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关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所涉激励对象、期权数量调整并对部分已授予股票期权进行注销》、《关于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期权第三个行权期可行权》发表了独立意见。

2015年10月22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本人就《关于调整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2015年12月7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本人就《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分析报告》、《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三、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

本人作为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主持了审计委员会的日常工作，按照《独立董事制度》、《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等相关制度的规定对公司的2015年年度报告、内部审计、内部控制、季度报告、中期报告等事项进行了审阅；对年审会计师完成年审任务的专业性、独立性进行了评估。

本人作为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参与了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日常工作，根据《独立董事制度》、《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议事规则》等相关制度的规定，对公司的薪酬与考核制度执行情况进行监督，听取了高级管理人员的年度工作汇报并进行考核，切实履行了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的责任和义务。

四、保护投资者权益方面所做的其他方面工作

1、持续关注公司的信息披露工作，督促公司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要求完善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认真审议董事会议案，积极进行调查，并用自己的专业知识做出独立、公正、客观的结论，审慎的行使表决权。

2、加深对相关法规尤其是涉及到规范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和保护社会公众股东权益等相关法规的认识和理解，不断提高对公司和投资者利益的保护能力，加深自觉保护社会公众股东权益的思想意识。

五、其它事项

1、未有提议召开董事会的情况发生；

2、未有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的情况发生。

2016年本人将继续本着诚信和勤勉的精神，加强对公司业务的学习和沟通，依法履行独立董事的义务，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坚决维护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特此报告，请审议。

独立董事：王琨

二〇一六年二月十九日